附件7：

**广告发布合同**

**甲方：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甲方注册地址：贵州省遵义市习水县习酒镇**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寄地址：**

**乙方：**

**乙方注册地址：**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寄地址：**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发布内容**：贵州习酒品牌宣传（产品品系egg:习酒·窖藏1988）。

**第二条 广告发布详情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采购资源详情** | | | | | | | |
| **广告位置** | | **广告形式** | **规格面积** | **频次** | **发布期限** | **数量** | **发布费用（元）**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1.为保证广告位置的安全性，若广告形式为楼顶或楼体发光字、大牌、LED屏的，乙方须在广告发布前向甲方提供具备安全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乙方自行聘请）出具的安全检测报告（盖章），第三方检测机构报告明确广告位具备安全发布性能的方可发布甲方广告，如遇自然灾害影响区域（包括不限于台风、地震等），在灾害过后需增加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安全检测报告），乙方承诺提供的报告真实可靠。 | | | | | | |
| **（二）附合作条件赠送资源详情** | | | | | | | |
| **广告位置** | | **广告形式** | **规格面积** | **频次** | **发布期限** | **数量** | **刊例价（元）** |
|  | |  |  |  |  |  |  |
| **（三）广告发布、验收等相关要求** | | | | | | | |
| **1、制作材质：** ；**广告照明或亮灯时间要求： 。**  **2、换画（刊）：**合同期内乙方每年为甲方免费制作安装更换画布 次（含首次上画）。甲方如需增加更换画布次数的，乙方按人民币 元/㎡（含税）向甲方收取设计、制作、安装等全部费用，并保证安装质量，承担安装过程中的风险和责任。  **3、广告上画（刊）：**  （1）乙方应合理安排广告上刊时间，确保广告发布期内广告正常发布。乙方最晚不得在合同约定的广告发布起始日期后6天内上刊，若超过该时间要求上刊且未提前通过甲方**习酒广告资源信息管理系统**提前向甲方报备的，甲方按合同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或终止合同发布并扣除乙方履约保证金。  （2）若乙方在广告合同约定的发布起始日期前上刊且甲方在该日期前验收合格的，广告发布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3）若乙方在广告合同约定的广告发布起始日期当天或之后6日内上刊，甲方验收合格的则广告发布期从甲方验收合格之次日起计算。  **4、广告验收：**  （1）乙方上刊后应通过甲方**习酒广告资源信息管理系统**拍摄照片并上传后通知甲方验收。  （2）若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验收意见之日起2日内修改并从**习酒广告资源信息管理系统**拍摄照片通知甲方验收，修改后甲方验收不合格的则甲方有权终止该广告发布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3）甲方自收到乙方验收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进行验收或无明确验收意见的，视为该广告甲方验收合格。  **5、广告监测要求：**  （1）拍摄监测照片的时间要求：在广告发布期内，乙方须在广告上刊、发布时间过半及下刊当天、广告换刊前与后（若有换刊时）分别提供一次监测照片。除此之外，乙方还须确保每月（若广告资源为高速广告的，除以上节点外为每季度拍摄）拍摄并向甲方提供广告发布监测照片1次（若每月的监测照片包含前述情形时，可不用再次拍摄提供）。  （2）监测照片的拍摄与画面要求：乙方拍摄的广告监测照片须为进入甲方**习酒广告资源信息管理系统**后拍摄并自动生成水印的监测照片，照片须清楚显示广告画面内容、广告所处位置。  （3）乙方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监测照片的视为广告未发布，甲方可扣除乙方广告未发布期间的费用，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6、习酒广告资源信息管理系统使用要求：**  （1）合同签订后乙方须在**习酒广告资源信息管理系统**自行注册账号并设置密码，因乙方密码保管不善导致的相应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承诺其通过**习酒广告资源信息管理系统**指定其员工或者他人在系统中填写信息的，该员工或者他人在系统中填报数据的行为视为乙方行为，乙方为其行为承担相应责任。  （3）甲方在**习酒广告资源信息管理系统**中的验收只是形式审查，若甲方在实地随机抽查或聘请第三方随机抽查时发现乙方有**未按合同约定发布广告行为（下称：广告异常）**的，乙方未提前主动上报且不能提供合同约定的监测照片证明**广告异常**周期的，则从**广告异常**前乙方最后一次提供合同约定监测照片之次日起至广告恢复正常发布期间（提供监测照片）视为广告未发布，甲方不支付乙方广告发布费。若造成该广告异常是不可抗力导致且乙方能提供政府或交通主管部门单位发布的官方盖章文件证明，则甲方可不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若广告异常为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则乙方还应按照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7、沟通机制：**出现任何可能导致本合同约定广告不能按约定发布的行为，乙方应立即书面（通过甲方**习酒广告资源信息管理系统**上传经乙方盖章的文件并同步提供纸质版原件到甲方项目经办人）告知甲方并说明原因、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否则乙方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 | | | | | | |
| **合同总费用：¥00.00元（人民币大写：圆整），已经包含首次上刊费用。** | | | | | | | |

**第三条 广告发布费用及付款方式**

1、双方约定广告发布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广告设计、制作、安装发布、维护保养及广告发布结束后全部广告拆除费用等全部相关费用）为¥00.00元（大写：人民币

圆整），此价格为含税总价。

2、付款方式

（1）广告发布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验收合格依据并经甲方书面确认之次日起30日内，向乙方支付总费用的30%，即¥00.00元，（大写：人民币

圆整）。

（2）广告发布时间过半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验收合格依据并经甲方书面确认之次日起30日内，向乙方支付总费用的30%，即¥00.00元，（大写：人民币 圆整）。

（3）广告发布结束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验收合格依据并经甲方书面确认之次日起30日内，向乙方支付总费用的40%作为尾款，即¥00.00元，（大写：人民币 圆整）。

（4）以上付款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同时，双方约定甲方可用不高于合同总金额50%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期在6个月内）支付款项。

（5）每月26号至当月月底为甲方财务结算时间，甲方不办理费用支付业务，且此期间不计入约定付款期限。

3、甲方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税 号：91520330215030207B

单位地址：贵州省习水县习酒镇

电话号码：0851-22691200

开户银行：农行习水县支行二郎庙分理处

银行账号：23380001040000299

4、乙方收款账户

公司名称：

开 户 行：

帐 号：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1、本合同签订前3日内乙方应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00元（大写：人民币 圆整）；若乙方已缴纳项目议价谈判保证金的，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多退少补；需补缴的在合同签订前3日内补齐，需要退还则由乙方在合同签订后填写书面的《退还保证金申请书》（须加盖乙方鲜章，模板见附件6）并经甲方确认后30日内从原账户将乙方保证金无息退还。若乙方未如期缴纳履约保证金的，甲方可以终止签订本合同，扣除乙方已经缴纳的议价谈判保证金，由乙方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2.合同期满，如乙方不存在违约行为，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退还保证金申请书》（须加盖乙方鲜章，模板见附件6）并经甲方确认后30日内从原账户将乙方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如乙方存在违约行为，则甲方有权将乙方的履约保证金折抵违约金，折抵后剩余部分履约保证金从原账户无息退还给乙方。

3、缴纳保证金账户信息

户  名：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账  号：0260001600001140

开户网点：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习水县支行

**第五条 广告画面制作及报批要求**

1、甲方将广告画面设计稿发给乙方，由乙方负责办理广告发布内容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登记或审批等相关手续，乙方保证其具有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的发布许可手续，因手续不全而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报批的相关手续费用由乙方负责。

2、甲方提供广告发布画面设计稿后，由乙方根据广告位的实际情况进行尺寸调整，调整后的画面须报甲方确认，甲方确认后乙方按合同约定制作画面并进行广告上刊。

3、如乙方设计调整后的广告内容和表现形式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做出修改，乙方设计制作的广告若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4、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广告位已经行政主管部门许可并合法设立完成，若因广告位未经行政主管部门许可设立导致无法办理备案登记或无法发布甲方广告的，由乙方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同时，乙方承诺，其已获得为甲方发布合同约定广告的合法有效授权，若因乙方未获得授权或授权瑕疵导致无法发布甲方广告的，由乙方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六条 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1、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按时完成广告的制作发布。在广告发布期限内应对广告画面进行维护、清洁、保养，以确保广告画面及广告结构的整洁、美观、安全。广告画面若有破损、褶皱、不整洁、模糊不清等问题，乙方应在发现上述问题之日或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修复完善，广告发布时间视其延误情况顺延，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设计、制作、安装、维护保养、更换广告画面、拆除广告过程中或广告发布过程中广告脱落发生侵犯他人合法权益或发生安全事故的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

3、在广告发布期内，如遇政府征用广告位的情况，乙方应提前7天书面通知甲方并提供政府或交通部门（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在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如甲方同意征用，则乙方应在广告征用结束后按照1:1的比例恢复广告发布，发布期间顺延；或经甲方同意调剂其它广告位发布。如甲方不同意调剂其它广告位进行发布的，则乙方按实际发布广告的日平均费用计收广告费，剩余广告费乙方应当在被政府征用之日起10日内返还甲方，甲方未支付部分不再支付乙方；乙方逾期未返还剩余广告费的，视为乙方违约，由乙方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因该项导致甲方广告未按照合同约定发布的，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支付广告上刊制作费。

4、甲方要求修改广告画面内容时，须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予以修改，并将修改后的画面内容以书面形式发甲方审核，经甲方确认后，方可发布。

5、甲方在合同期内只享有在乙方提供的广告牌上发布宣传本企业形象或产品的广告的权利，不得将广告牌的使用权转让其他方使用。

6、甲、乙双方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知对方的未向社会公开的技术情报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未经一方书面许可，另一方不得将其泄露给第三方。

7、乙方应负责甲方广告的报批工作，甲方负责提供广告报批所需的设计样稿及相关文件。乙方在报批过程中如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有欠缺或者不完善的，应及时通知甲方。

8、甲方提供的材料必须真实、合法、有效，乙方对材料的合法性、有效性负有审核义务，经乙方审核通过而导致广告无法获得批准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9、广告发布的报批及备案工作应由乙方负责完成，乙方怠于履行该合同义务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10、广告发布期满后甲方如需继续发布广告的，对本合同项下的所有广告甲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续约权。

11、甲方未书面提出续约请求的，合同到期后乙方须及时拆除该广告；若乙方未及时拆除并继续发布该广告的，甲方不支付、不承担任何费用及发布过程中的任何风险及责任。

12、乙方承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其具备国家法律认可的施工资质且其施工人员拥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的有效证书（如特种作业许可证等）。乙方承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遵守国家法律及当地安全施工作业要求，并聘请拥有特种施工证书及经验的人员进行施工。上述证书由乙方在签订合同时向甲方提供并作为合同附件。乙方严格按照上述要求执行，若因乙方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或违反安全施工或未按要求聘请施工人员等导致发生安全事故或被行政机关处罚的，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13、乙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资源内容全面履行发布义务，不得漏发、错发、少发，并保证发布质量；若出现资源不能如期、如数发布或出现其他任何异常的，甲方可按合同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14、合同履行期限内，附合作条件赠送的广告资源未按合同约定发布的，乙方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15、若甲方发现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发布甲方广告，不论乙方或第三方原因（不可抗力可提供证明文件且经甲方认可的除外），甲方按合同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16、在广告发布期间，乙方为甲方提供二次传播服务、效果评估报告。

17、广告发布画面的知识产权归属于甲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使用该画面；若广告到期后乙方未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拆除广告画面而发生的侵权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七条 不可抗力**

1、在广告发布期内，如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出现，使甲乙双方的义务不能履行时，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应在平等的基础上协商解决。若甲方需要继续发布该广告，则乙方的发布期限顺延；若甲方不需要继续发布该广告，乙方按实际发布的广告按日平均计算收取广告费，剩余部分广告费乙方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10日内返还给甲方，每逾期一日按照同期银行商业贷款最高利息的计算到乙方返还给甲方时止。

**第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

1、双方一致同意，若因甲方特殊原因在广告发布过程中需要终止履行合同发布广告的，甲方应当及时书面通知乙方，自甲方通知确定的时间止，双方权利义务终结，甲方不向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和违约责任。

甲方根据该合同约定的金额按照合同约定期限的日均价计算并支付乙方实际发布的广告费；按照该计算方式甲方之前已经支付给乙方广告费的剩余部分，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30日内返还给甲方，并通过对公账户汇到甲方银行账户，逾期按照同期银行商业贷款利息的双倍计算利息到乙方支付给甲方时止。

2、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包括：附件1《保持廉洁自律协议书》、附件2：《习酒广告发布设计样稿》、附件3：缴纳履约保证金的书面银行回执单、附件4：营业执照、附件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附件6：《退还保证金申请书》、附件7：乙方施工资质及施工人员的特种作业许可证。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效力。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严格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各自的义务。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总金额的15%的违约金，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本合同其他条款对违约责任有特别约定的，继续履行，不因承担前款违约责任而免责。

**第十条 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注册登记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一条 附则**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地址：贵州省习水县习酒镇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附件1：**

**保持廉洁自律协议书**

**合同名称：广告发布合同**

**甲方：**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为了确保甲、乙双方在履行**《广告发布合同》**过程中保持廉洁，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党风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特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

**一、甲方权利、责任及承诺事项**

1、甲方有义务向乙方介绍本单位的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制度和规定。

2、甲方有义务对本单位相关职能部门及人员进行廉洁自律教育；督促甲方人员严格遵守本单位各项规章制度和保持廉洁自律的有关规定，如发现有违反规定的，除给予当事人批评教育外，应视情节轻重、后果大小给予相应的经济处罚或纪律处分。

3、甲方工作人员参加乙方组织的各种会议和活动，须经分管领导同意。甲方人员不得接受乙方赠送的礼品、礼金和有价证券，难以拒收的，必须按有关规定登记上交。

4、甲方及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

5、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6、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或者要求乙方为其在住房装修、参加婚丧嫁娶、为家属和子女安排工作、旅游和出国等提供方便。

7、甲方有权对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保持廉洁自律的情况进行监督，定期或不定期检查甲乙双方履行本协议情况。

**二、乙方权利、责任及承诺事项**

1、乙方有权了解甲方单位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制度和规定，支持甲方执行有关规定和制度。

2、乙方有义务对本单位业务人员进行廉洁自律教育（包括甲方单位制定的有关廉政建设方面的规定），按时出席甲方召集的有关会议。

3、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业务工作，不得为获取不正当利益以任何名义宴请甲方工作人员或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及各种有价证券等。

4、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

5、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三、违反本协议的处理**

1、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有违反本协议约定，将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按合同总价扣除乙方主合同总金额5%-15%的违约金，直至终止合同。甲方对乙方采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的非法所得予以追缴，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采用各种方式贿赂甲方工作人员被检察机关立案查处的，视其情节甲方有权取消或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在与甲方订立合同及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现甲方人员有不廉洁行为，可告知甲方单位主管领导，及时采取措施，终止其不廉洁行为的继续发生；情节严重的可向有关部门投诉或举报。甲方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

四、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能严格遵守本协议或对甲方人员的不正当行为具实举报，甲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乙方后续合作优先权。

五、本协议作为**《广告发布合同》**合同的附件，与**《广告发布合同》**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甲乙双方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纪检监察部门、检察机关对本协议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或处罚。

七、本协议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

甲方：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附件2：**《习酒广告发布设计样稿》

**附件3：** 缴纳履约保证金的书面银行回执单

**附件4：**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1.授权委托书

致：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填写供应商名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填写供应商营业执照上的注册地址）。

（填写供应商名称）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 ，身份证号： ）代表我单位就（ 填写 项 目 名 称 ）项目与贵司签订从谈判到合作的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上述经济活动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自 年 月 日起生效，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到达贵公司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  |  |
| ---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

供应商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填写法定代表人姓名）在（填写供应商名称）任（填写职务名称）职务，是（填写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后附法定代表人证复印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反面） |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6：**《退还保证金申请书》

退还保证金申请书

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我司参与贵司xx项目招标并经贵司确认为中标供应商，于XX年XX月XX日与贵司签订了《此处填写合同名称》，因（请在符合的对应原因前面的“□”内打“√”）

□我司在参与项目投标时已缴纳议价谈判保证金¥00.00元（大写：人民币XX圆整），根据合同约定其中¥00.00元（大写：人民币XX圆整）已自动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现特向贵司申请无息原路退回我司缴纳的剩余部分议价谈判保证金¥00.00元（大写：人民币XX圆整）。

□合同已于XX年XX月XX日履行完毕，合同履行期间我司无违约行为，现向贵司申请无息原路退回我司缴纳的合同履约保证金¥00.00元（大写：人民币XX圆整）。

请贵司核查后予以退回为谢，附缴纳保证金的银行回执单。

|  |
| --- |
| 保证金回执单 |

XXX公司

XX年XX月XX日

**附件7：乙方施工资质及施工人员的特种作业许可证。**